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产品变更暨扩募份额上市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关于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变更暨扩募份额上市申请事项于2024年4月1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

中国证监会对基金管理人报送的《关于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申请报告》及相关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基金管理人报送的《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变更暨扩募份额上市申请》及相关文件，均予以受理。

本次基金扩募及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的事项尚需通过国家发展改革委申报推荐、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变更注册、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日